環境部氣候變遷署 函

地址:100209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2號

聯絡人:吳霆修

電話: (02)2322-2050#66437

電子信箱: tinghsiu. wu@moenv. gov. tw

受文者: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7月25日 發文字號:環氣調字第114910775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4年度計畫書徵求書與相關申請表格(1149107757-0-0. zip)

主旨:公開徵求本(114)年度「補助溫室氣體減量管理及氣候變 遷調適研究發展計畫」,相關資料如附件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第33條及本署對民間團體、傳播媒體 及學校補(捐)助要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計畫徵求期間自即日起至本年9月30日止(以本署收文時間為憑),計畫執行期間為1年。計畫申請流程、研究主題、計畫審定、構想書及申請計畫書撰寫方式等相關規定,詳見本署「114年度補助溫室氣體減量管理及氣候變遷調適研究發展計畫徵求書」。前述計畫徵求書與相關申請表格如附件,可至本署網站「補助公告專區」下載(https://www.cca.gov.tw/)。
- 三、另同一計畫不得向本署或其他機關重複申請,本署得通知 受補助單位終止計畫,屬延續性或受其他機關補助之同質 性計畫需於申請文件附上計畫差異說明分析表。

正本:全國大專院校

副本:教育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